证券代码:688001 证券简称:华兴源创 公告编号:2026-014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部分已回购股份减持计划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2月7日至2024年5月6日期间累计回购公司股份434,946股,占当时总股本的比例为0.0977%。前述回购股份用于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将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十二个月后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并在披露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后三年内完成出售,公司如未能在上述期限内完成出售,尚未出售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11月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华兴源创: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

● 减持计划的进展情况

2025年12月3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了《华兴源创:关于集中竞价减持部分已回购股份的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5-059),公司计划自该公告披露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六个月内,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按市场价格减持不超过434,946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当时总股本的0.0977%。若此期间公司有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公司股本数量变动的情形,公司将对减持数量进行相应调整。

公司于2026年1月29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完成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未解锁股份888,000股回购注销,公司总股本由445,377,843股变为444,489,843股。上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兴源创: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未解锁股份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鉴于股本数量出现上述变动,公司对本次减持计划进行调整,按照减持比例不变的原则,相应调整减持数量。调整后计划减持数量为不超过434,266股已回购股份。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公司在采用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出售已回购股份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出售进展情况。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尚未减持前述股份。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股东身份	控股股东、实控人及一致行动人 □是√否 直接持股5%以上股东 □是√否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是√否 其他: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持股数量	649,801股
持股比例	0.1459%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集中竞价交易取得:649,801股

注:上表中"持股比例"为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未解锁股份888,000股回购注销前占公司总股本445,377,843的比例。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进展

(一)股东因以下原因披露减持计划实施进展:

其他原因:根据规定在出售期间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出售进展情况

股东名称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减持计划首次披露日期	2025年12月31日
减持数量	0股
减持期间	2026年1月23日~2026年3月31日
减持方式及对应减持数量	集中竞价减持,0股
减持价格区间	0.00~0.00元/股
减持总金额	0.00元
减持比例	0.00%
原计划减持比例	不超过:0.0977%
当前持股数量	649,801股
当前持股比例	0.1462%

注:上表中"当前持股比例"为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未解锁股份888,000股回购注销后占公司总股本444,489,843的比例。

(二)本次减持事项与减持主体此前已披露的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否

(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上市公司是否披露高送转或筹划并购重组等重大事项

□是√否

(四)本次减持对公司的影响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尚未减持已回购股份。

(五)本所要求的其他事项

无

三、减持计划相关风险提示

(一)减持计划实施的不确定性风险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本次减持股份应当遵守下列要求:

1.申报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跌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上海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前半小时内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出售的委托;

3.每日出售的数量不得超过出售预披露日前20个交易日日均成交量的25%,但每日出售数量不超过20万股的除外;

4.在任意连续90日内,出售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5.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基于以上要求及市场可能出现的不确定因素,本次减持计划可能存在无法按计划完成的情形。

(二)减持计划实施是否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的风险

□是√否

(三)其他风险

公司将在本次减持期间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法律法规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88001 证券简称:华兴源创 公告编号:2026-013

转债代码:118003 转债简称:华兴转债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华兴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本季度转股情况:"华兴转债"自2022年6月6日起开始进入转股期,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3月31日,未有"华兴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0;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6年3月31日,"华兴转债"累计有人民币89,109,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3,400,370股,占"华兴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7739%;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3月31日,"华兴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710,891,000元,占"华兴转债"发行总量的88.8614%。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及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1]3553号文同意注册,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11月29日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本次发行")。本次发行可转债总额为人民币80,000万元,发行数量800万张,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按票面价格发行。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六年,自2021年11月29日至2027年11月28日。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1]477号文,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1年12月20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华兴转债",债券代码"118003"。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和《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华兴转债自2022年6月6日起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39.33元/股。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历次对转股价格调整情况如下:

因触发《募集说明书》中规定的向下修正转股价格条款,公司于2022年6月8日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下修"华兴转债"转股价格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办理相关手续的议案》,并于同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自2022年6月10日起,"华兴转债"转股价格由39.33元/股调整为31.00元/股,详情参见公司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发布的《华兴源创:关于向下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34)。

因公司实施2021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2年8月5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30.7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8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兴源创:关于实施2021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51)。

因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登记,自2022年10月12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30.7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10月1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兴源创: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华兴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公告编号:2022-075)。

因公司实施2022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3年6月15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30.4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6月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兴源创:《关于实施2022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3)。

因公司2020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第三个归属期和预留授予部分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登记,自2023年9月28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30.43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9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兴源创: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华兴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公告编号:2023-053)。

因公司在2024年1月22日至2024年2月21日,公司股票出现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的情形,触发募集说明书约定的"华兴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华兴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3月12日起调整为26.3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3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兴源创:关于向下修正"华兴转债"转股价格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3)。

2024年5月24日,公司股票已出现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的情形,触发"华兴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公司董事会综合考虑公司发展、外部环境等诸多因素,基于对公司未来发展的信心和内在价值的判断,于同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不向下修正"华兴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决议本次不向下修正可转债转股价格。同时决议在未来三个月内(即2024年5月25日起至2024年8月24日)如果再次触发"华兴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件,亦不提出向下修正方案。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件的期间从2024年8月25日重新起算。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5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兴源创:关于不向下修正"华兴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2)。

因公司实施2023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自2024年6月20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26.19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兴源创:关于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调整"华兴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6)。

因公司于2026年1月29日完成对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未解锁股份的回购注销,总股本由445,377,843股减少为444,489,843股,根据《募集说明书》相关条款以及有关规定,对"华兴转债"的转股价格进行调整,自2026年2月2日起转股价格调整为26.22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兴源创:关于"华兴转债"转股价格调整暨转股停牌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综上,"华兴转债"的最新转股价格为26.22元/股。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华兴转债"的转股期自2022年6月6日起开始进入转股期,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3月31日,未有"华兴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0;

截至2026年3月31日,"华兴转债"累计有人民币89,109,000元已转换为公司股票,转股数量为3,400,370股,占"华兴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7739%;

截至2026年3月31日,"华兴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710,891,000元,占"华兴转债"发行总量的88.8614%。

三、股本变动情况

自2026年1月1日起至2026年3月31日期间,"华兴转债"转股导致的股本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截至2025年12月31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截至2026年3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445,377,843	0	444,489,843
总股本	445,377,843	0	444,489,843

注:因公司于2026年1月29日完成对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未解锁股份的回购注销,总股本由445,377,843股减少为444,489,843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华兴源创: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未解锁股份回购注销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四、联系方式

投资者如需了解"华兴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于2021年11月25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电话:(0512)-8816 8694

特此公告。

苏州华兴源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855 证券简称:华荣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7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回购方案首次披露日	2025/11/5
回购方案实施期限	2025年11月4日~2026年11月3日
预计回购金额	4,000万元~8,000万元
回购用途	□减少注册资本 √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 □用于转换公司可转债 □为维护公司价值及股东权益
累计已回购股数	208.6423万股
累计已回购股数占总股本比例	0.62%
累计已回购金额	3,999.190283万元
实际回购价格区间	18.70元/股~19.61元/股

一、回购股份的基本情况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25元/股的价格回购公司部分A股股份,回购股份资金总额不超过8,000万元(均含本数,下同),回购的股份数量不低于160万股,不超过320万股(依照回购价格上限测算)。回购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即2025年11月4日至2026年11月3日)。详细内容请见公司于2025年11月5日、2025年11月11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刊登的《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25-035)、《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的更正公告》(公告编号:2025-036)、《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回购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38)。

二、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公司在回购期间,应于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2026年3月,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24.18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07%,最高成交价为19.61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8.7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460.069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股份208.6423万股,已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62%,最高成交价为19.61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8.7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999.190283万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

三、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在回购期限内根据市场情况择机做出回购决策并予以实施,同时根据回购股份事项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03855 证券简称:华荣股份 公告编号:2026-008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担保对象及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名称	本次担保金额	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金额(不含本次担保金额)	是否在前期预计额度内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
华荣科技中东北非有限公司	39.00万美元	238.98万美元	是	是

● 累计担保情况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金额	0
截至本公告日上市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	277.98万美元
对外担保总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比例(%)	0.92
特别风险提示(如有请勾选)	□担保金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 □对外担保总额(含本次)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 □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担保总额(含本次)达到或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30% □本次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单位提供担保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的基本情况

为支持控股孙公司华荣科技中东北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荣中东北非")的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华荣股份")对其与合同相对方之间经公司认可的交易提供履约担保,最高额度不超过500万美元。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最新修订的对外担保格式指引等相关披露要求,公司对担保预计范围内的担保进展情况进行月度汇总披露。2026年3月,公司发生了如下担保:

担保方	被担保方	生效日期	本次担保金额(万美元)	本次担保后可用担保额度(万美元)	本次担保后担保余额(万美元)	是否有反担保
华荣股份	中东北非	2026.03.10	8.01	222.02	277.98	是
		2026.03.31	30.99			是

(二)内部决策程序

2025年3月26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详见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披露的《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9),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25年4月17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被担保人类型	法人		
被担保人名称	华荣科技中东北非有限公司		
被担保人类型及上市公司持股情况	控股子公司		
主要股东及持股比例	公司全资子公司华荣科技中东有限公司持有51%股权,Woon Seop Kwon持有27%股权,Andries Fredrick Louw持有12%股权,沈陈军持有10%股权		
法定代表人	WOON SEOP KWO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		
成立时间	2018年1月11日		
注册地	阿拉伯联合酋长国迪拜杰贝阿里自由贸易区S31223地块		
注册资本	100万美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	灯杆贸易,电器及电器部件贸易,灯具贸易,电缆及电线贸易,电器贸易,空调贸易,空调制冷部件部件贸易,电力控制开关及配电盘组装,空调组装,灯具组装		
主要财务指标(万元)	项目	2025年9月30日/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2024年12月31日/2024年度(经审计)
	资产总额	18,499.74	12,284.76
	负债总额	11,636.50	7,605.93
	资产净额	6,863.24	4,678.84
	营业收入	20,118.48	7,791.64
	净利润	2,288.34	1,906.64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债权人为"NPCC-SAIPEM JOINT VENTURE"的保函由于销售合同变更,担保金额增加8.01万美元,担保期限由2026年4月30日变更为2026年10月28日,其余条款不变。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债权人	生效日期	担保金额(万美元)	担保方式	担保期限	保证范围	是否有反担保
华荣股份	中东北非	NPCC-SAIPEM JOINT VENTURE	2026.03.10	8.01	保函	至2026.10.28	合同履约	是
		CHINA PETROLEUM ENGINEERING & CONSTRUCTION CORPORATION - ABU DHABI	2026.03.31	30.99	保函	至2029.4.3	合同履约	是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为满足公司产品在中东市场从生产(组装)到销售的本地化需求,公司将成品、半成品销售到华荣中东北非,由其完成组装后销售给客户。根据当地交易需求,华荣中东北非在交易过程中需要向合同相对方开具银行保函等形式的履约担保,受到资信状况限制,华荣中东北非无法申请银行保函。为满足交易要求,获取更多的市场份额,公司将就华荣中东北非与合同相对方之间经公司认可的交易向华荣中东北非的合同相对方提供履约担保,同时,华荣中东北非公司少数股东按照持股比例向公司提供反担保。

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控股孙公司,公司对其具有充分的控制力,能对其经营进行有效监控与管理,担保风险较小。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3月26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为控股孙公司提供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公司董事会针对上述担保事项认为:公司为华荣中东北非提供担保是为了满足其业务发展及履约需求,确保其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本次担保对象为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控股孙公司,资信情况良好,担保风险可控,不会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控股孙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277.98万美元(含本次担保额),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92%;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0元;公司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提供的担保总额为0元。

公司不存在担保逾期情况。

特此公告。

华荣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2576 证券简称:通达动力 公告编号:2026-018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股份比例达到公司总股本1%暨回购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4月9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份,用于实施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价格不超过人民币15元/股,回购的资金总额不低于3,000万元(含)且不超过5,000万元(含),具体回购股份的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数量为准,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回购方案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4月10日、2025年4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和《回购股份报告书》(公告编号:2025-004)。

根据《回购股份报告书》相关规定,若公司在回购股份期间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公积金转增股本等除权除息事项,自股价除权除息之日起,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相应调整回购股份价格。基于上述回购股份价格调整原则,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后,公司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由15.00元/股(含)调整为14.92元/股(含)。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5年7月10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9)。

2026年2月25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议案》,公司将回购价格上限由14.92元/股(含)调整为27.10元/股(含),并同时将公司股份回购实施期限调整至2027年4月8日止。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2月26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回购股份价格上限并延长实施期限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4)。

根据《上市公司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相关规定,公司回购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每增加1%的,应当自该事实发生之日起3个交易日内予以公告;回购期间应当在每个月的前3个交易日内披露截至上月末的回购进展情况。现将公司回购股份的进展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回购实施进展

截至2026年3月31日,公司通过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1,660,000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比例为1.01%,最高成交价为19.26元/股,最低成交价为14.50元/股,支付的总金额为31,359,210.00元(不含印花税、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本次回购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既定的回购股份方案的要求。

二、其他事项说明

公司回购股份的时间、回购股份数量、回购股份价格及集中竞价交易的委托时间段符合《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回购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9号——回购股份》的相关规定。具体如下:

(一)公司未在下列期间内回购公司股票:

1、自可能对本公司证券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产生重大影响的重大事项发生之日或者在决策过程中至依法披露之日内;

2、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情形。

(二)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符合下列要求:

1、委托价格不得为公司股票当日交易涨幅限制的价格;

2、不得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开盘集合竞价、收盘集合竞价及股票价格无涨跌幅限制的交易日内进行股份回购的委托;

3、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要求。

公司后续将根据市场情况在回购期限内继续实施本次回购方案,并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688398 证券简称:赛特新材 公告编号:2026-010

债券代码:118044 债券简称:赛特转债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累计转股情况: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赛特转债"自2024年3月15日开始转股,截至2026年3月31日,"赛特转债"累计转股金额为27,000元,累计转股数量为977股,占"赛特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116,000,000股(2024年3月15日前股份数,下同)的0.00084%。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赛特转债"金额为441,973,000元,占"赛特转债"发行总量的99.99389%。

● 本季度转股情况: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期间,"赛特转债"转股金额为2,000元,转股数量为104股,占"赛特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9%。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2722号),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4,420,000张,每张面值为100.00元,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为44,200.00万元,募集资金净额为43,388.80万元。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期限为发行之日起六年,即2023年9月11日至2029年9月10日。

经上海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决定书([2023]227号)同意,公司44,2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于2023年10月12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赛特转债",债券代码"118044"。

根据有关规定和《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赛特转债"自2024年3月15日起至2029年9月10日可转换为本公司股份,初始转股价格为35.41元/股。

因公司实施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赛特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6月20日起调整为24.20元/股,详情请见公司第2024-053号公告。

因公司实施2024年半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赛特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10月15日起调整为24.15元/股,详情请见公司第2024-073号公告。

根据相关规定及《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于2024年10月24日召开了202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和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下修正"赛特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赛特转债"转股价格自2024年10月28日起向下修正为19.00元/股,详情请见公司第2024-081号公告。

因公司实施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赛特转债"转股价格自2025年7月14日起调整为18.90元/股,详情请见公司第2025-051号公告。

截至目前,"赛特转债"转股价格为18.90元/股。

二、"赛特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赛特转债"的转股期为2024年3月15日至2029年9月10日。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赛特转债"转股金额为2,000元,转股数量为104股,占"赛特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09%。

截至2026年3月31日,"赛特转债"累计转股金额为27,000元,累计转股数量为977股,占"赛特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的0.00084%。

截至2026年3月31日,"赛特转债"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441,973,000元,占"赛特转债"发行总量的99.99389%。

三、股本变动情况

单位:股

股份类别	变动前(2025年12月31日)	本次可转债转股	变动后(2026年3月31日)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0	0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67,814,101	104	167,814,205
总股本	167,814,101	104	167,814,205

四、其他

投资者如需了解"赛特转债"的详细情况,请查阅公司2023年9月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募集说明书》。

联系部门:董事会秘书室

联系电话:0592-6199915

联系邮箱:zqb@supertech-vip.com

特此公告。

福建赛特新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日

证券代码:001203 证券简称:大中矿业 公告编号:2026-023

债券代码:127070 债券简称:大中转债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6年一季度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本变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可转债转股情况: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行的"大中转债"自2023年2月23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自2026年1月1日到2026年3月31日,"大中转债"因转股减少数量为1,330张,金额合计133,000元,转股数量为12,342股。截至2026年3月31日,累计已有人民币585,601,000元"大中转债"转为公司A股普通股,累计转股股数为54,419,450股,占"大中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普通股股份总额的3.61%。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截至2026年3月31日,尚未转股的"大中转债"金额为人民币934,293,000元,占"大中转债"发行总量的比例为61.47%。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有关规定,公司现将自2026年1月1日到2026年3月31日可转换公司债券(以下简称"可转债")转股及公司股份变动的情况公告如下:

一、"大中转债"发行上市基本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22】1498号"文核准,公司于2022年8月17日公开发行1,520万张可转债,每张面值100元,期限6年,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52,000万元,初始转股价格为11.36元/股。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同意,公司152,000万元可转债于2022年10月11日起在深交所上市交易,债券简称"大中转债",债券代码"127070"。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和《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债自2023年2月23日起可转换为公司股份。

公司因2022年年度、2024年半年度、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将转股价格由11.36元/股调整为10.76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分别于2023年5月9日、2024年10月23日、2025年6月20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大中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59)、《关于调整"大中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2)、《关于调整"大中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73)。

根据《内蒙古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公司因改变可转债募集资金用途,"大中转债"的附加回售条款生效,可转债持有人享有一次回售的权利。"大中转债"的第一次回售申报期为2024年1月11日至2024年1月17日,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1,030张。"大中转债"的第二次回售申报期为2025年4月9日至2025年4月15日,回售有效申报数量为30张。根据相关规定,回售有效申报的1,060张"大中转债"已注销。具体内容详见公司2024年1月24日、2025年4月24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大中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4)和《关于"大中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42)。

二、"大中转债"转股及股份变动情况

自2026年1月1日到2026年3月31日,"大中转债"因转股减少数量为1,330张,金额合计133,000元,转股数量为12,342股。截至2026年3月31日,剩余可转债余额为9,342,930张。自2026年1月1日到2026年3月31日,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股份类别	本次变动前(2025年12月31日)		本季度股份数量变动情况(股)	本次变动后(2026年3月31日)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限售条件流通股	217,764,042	14.20	9,342,271	227,106,313	14.81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315,316,393	85.80	-9,342,271	1,305,974,122	85.19
总股本	1,533,080,435	100	0	1,533,080,435	100

注:本季度股份数量变动包含可转债转股、高管锁定股变化等情况。

三、其他

投资者对上述内容如有疑问,请拨打公司董事会办公室联系电话:0472-5216664进行咨询。

四、备查文件

1、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股本结构表;

2、大中转债转/换股业务情况汇总表、转/换股明细。

特此公告。

大中矿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3608 证券简称:天创时尚 公告编号:临2026-010

债券代码:113589 债券简称:天创转债

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可转债转股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季度转股情况:"天创转债"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期间,累计转股金额为235,000元,因转股形成的股份数量为19,111股,全部使用新增股份作为转股来源。

● 累计转股情况:截至2026年3月31日,累计共有873,000元"天创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累计转股数量为70,734股(其中2,026股为库存股,其余均为新增股份),占可转债转股前公司已发行股份总额(即2021年1月3日总股本428,895,467股)的0.016492%。

● 未转股可转债情况:尚未转股的可转债金额为66,352,000元,占可转债发行总量的11.0587%。

一、可转债发行上市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天创时尚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526号)核准,公司于2020年6月24日公开发行600万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发行总额为人民币60,000万元。债券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6年,即2020年6月24日至2026年6月23日。票面利率为:第一年0.40%、第二年0.60%、第三年1.00%、第四年1.50%、第五年1.80%、第六年2.00%。可转债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按债券面值的110%(含最后一期年度利息)的价格赎回未转股的可转债。

"天创转债"转股期限为2021年1月4日至2026年6月23日。初始转股价格为12.64元/股,因公司2020年半年度及2020年年度利润分配引起转股价格调整,最新转股价格为12.29元/股,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天创转债"转股价格调整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0-081)、《关于权益分派引起的"天创转债"转股价格调整公告》(公告编号:2021-058)。

因触发回售条款,"天创转债"于2024年8月12日至2024年8月16日进行回售申报,回售申报期内,有效申报数量为5,327,750张,面值532,775,000元。根据回售的有效申报数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2024年8月21日注销"天创转债"532,775,000元,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天创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14)。

因触发附加回售条款,"天创转债"于2024年12月17日至2024年12月23日进行回售申报,回售申报期内,有效申报数量为0张,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天创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176)。

因触发回售条款,"天创转债"于2025年8月12日至2025年8月18日进行回售申报,回售申报期内,有效申报数量为0张,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关于"天创转债"回售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68)。

二、可转债本次转股情况

"天创转债"转股期起止日为2021年1月4日至2026年6月23日。

"天创转债"自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3月31日期间,累计转股金额为235,000元,